



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Zhangjiang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號碼：8231)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第三季度報告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本公司各董事經做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報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集團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的第三季度業績報告，以供股東省覽。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達人民幣72,861,000元，而二零一零年同期則為人民幣53,609,000元，同比上升了36%。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營業額來自於醫療產品銷售以及提供相關的配套服務的收入和特許經銷權收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營業額來源與本期一致。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推出的新產品艾拉®(ALA)，經過三年多的市場開發和行銷管道的推廣，目前已進入銷售的高速發展時期。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5,707,000元，二零一零年同期則為人民幣11,408,000元。毛利約為人民幣57,154,000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增長36%。毛利率由二零一零年同期的79%下降為78%。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經營收益約為人民幣5,962,000元，而二零一零年同期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1,026,000元。於經營收益前列支的各項費用中，與二零一零年同期相比，分銷及市場推廣成本上升了53%、行政開支上升了41%，而其他收入增加了116%。分銷及市場推廣成本上升主要是艾拉®的分銷及市場推廣費用隨艾拉®收入的增長而增加所致。行政開支上升的主要因為人員工資及四金的增長。其他收入增長的主要因為本期確認對本公司股東之一的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醫藥」)的創新藥物研發戰略合作開發項目收入人民幣10,754,000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股東於未經審核之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應佔收益的數額約人民幣6,142,000元，而二零一零年同期虧損約為人民幣1,805,000元。

業務回顧

本集團堅守以「我們多一分探索，人類多一分健康」為企業宗旨，並以基因技術和藥物篩選技術研發，專利藥物和適合中國市場特殊藥物產業化作為核心定位，務求成為生物醫藥業界的先鋒。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研究開發及產業化按預期的計劃進行。

研究開發方面，治療鮮紅斑痣的光動力藥物海姆泊芬，已完成III期臨床研究，現正申請新藥證書。

光動力藥物鹽酸氨酮戊酸(ALA)用於治療HPV感染的宮頸疾病，已完成臨床前相關研究，並已申請臨床研究。

治療腫瘤的光動力藥物多替泊芬，獲國家「重大新藥創制」科技重大專項資助人民幣3,500,000元。

治療關節炎的高活性重組人腫瘤壞死因子受體突變體－Fc融合蛋白(rhTNFR(m)：Fc)已完成臨床前研究，即將申請臨床研究。該項目申請了PCT專利。

治療愛滋病的尼非韋羅II期臨床研究，因技術風險的考慮而暫停，目前正開展其用於預防愛滋病的研究。

本集團一直以來對創新藥物和科研成果積極進行知識產權保護，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獲得3項發明專利的授權。

二零一一年二月，本公司與上海醫藥訂立創新藥物研發戰略合作協議，由雙方共擔風險並合作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擁有的處於不同研究階段的有關潛在藥物進行相關研究開發及產業化。協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所發的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所發的通函。此項合作將加快本公司藥物研究開發的進程，以便早日實業產業化。此項屬持續關連交易的合作協議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周年股東大會上獲表決通過。

產業化方面，治療以尖銳濕疣為代表的皮膚HPV感染性疾病和增生性疾病的艾拉®及治療腫瘤的里葆多®上市銷售以來，銷售量正穩步上升。艾拉®獲認定為上海市專利新產品，里葆多®獲認定為上海市高新技術成果轉化項目。為進一步加強里葆多®的市場推廣與銷售，二零一一年二月，本公司與泰凌醫藥(江蘇)有限公司簽署了"獨家總代理協議"，以取代本公司與南京醫藥的協議。

前景

本集團在研究開發上積累了豐富的經驗，在國內及業內已取得領先的地位。未來仍將致力於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藥物的研究開發，並重點放於皮膚性病和腫瘤治療藥物兩個領域。

本集團在產業化方面已有診斷產品、艾拉®及治療腫瘤的里葆多®的生產銷售，銷售收入正穩步上升，預期未來還將持續增長。集團已成功完成從純粹的研究開發向研究開發和產業化並重的轉型，形成了研究開發、產品製造及市場營銷等各部分有機結合的完整體系，集團將走上更加良性的發展階段。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7及8部分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列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c)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及彼等各自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的股份或債券(包括股份權益和／或淡倉)權益(如有)如下：

董事姓名	股份類別	持有的股份數目	身份	權益類別	佔類別股本的百分比	佔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王海波	內資股	51,886,43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10.13%	7.31%
蘇勇	內資股	18,312,86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3.58%	2.58%
趙大君	內資股	15,260,71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2.98%	2.15%
方靖	內資股	5,654,60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1.10%	0.80%

附註：「長」指長倉。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監事以外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和／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2及3部分予以披露的人士載列如下（以下股份權益及淡倉（如有）就是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作出披露外所披露的權益）：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持有的股份數目	身份	佔各類別股本		佔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權益類別	的百分比	
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139,578,560(長)	受控制	企業	27.26%	29.60%
	H股	70,564,000(長)	法團權益		35.64%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139,578,560(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27.26%	29.60%
	H股	70,564,000(長)			35.64%	
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內資股	130,977,816(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25.58%	18.45%
上海張江(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105,915,096(長)	受控制法團權益	企業	20.69%	14.92%
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105,915,096(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20.69%	14.92%
復旦大學	內資股	30,636,286(長)	受控制法團權益	企業	5.98%	4.31%
上海復旦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內資股	30,636,286(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5.98%	4.31%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飛先生(主席)、翁德章先生(副主席)、程霖先生組成。潘飛先生取得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核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實務，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報告經審核委員會審核後才建議交由董事會通過。

未經審核合併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	33,817	17,711	72,861	53,609
銷售成本		(4,862)	(3,375)	(15,707)	(11,408)
毛利		28,955	14,336	57,154	42,201
其他收入		5,063	5,000	20,767	9,605
研究及開發成本		(5,991)	(4,241)	(14,997)	(14,998)
分銷及市場推廣成本		(18,591)	(10,424)	(44,241)	(28,934)
行政開支		(4,112)	(2,919)	(12,121)	(8,576)
其他經營開支		(3)	(272)	(600)	(324)
經營收益／(虧損)		5,321	1,480	5,962	(1,026)
財務成本		(1,680)	(734)	(3,440)	(2,090)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3,641	746	2,522	(3,116)
所得稅(費用)／收益	3	(1,740)	(600)	700	(600)
本期收益／(虧損)		1,901	146	3,222	(3,716)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可出售投資		(7)	—	(7)	—
本期總綜合收益／(虧損)		1,894	146	3,215	(3,716)
應佔本期收益／(虧損)：					
本公司股東		2,789	496	6,142	(1,805)
少數股東權益		(888)	(350)	(2,920)	(1,911)
		1,901	146	3,222	(3,716)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佔總綜合收益／(虧損)：

本公司股東	2,784	496	6,137	(1,805)
少數股東權益	(890)	(350)	(2,922)	(1,911)
	<u>1,894</u>	<u>146</u>	<u>3,215</u>	<u>(3,716)</u>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收益／

(虧損)的每股基本及

攤薄利潤／(虧損)

(人民幣元)	4	0.0039	0.0007	0.0087	(0.0025)
--------	---	--------	--------	--------	----------

附註：

1.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本集團該未經審核之第三季度財務資訊是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之綜合財務資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政策相一致。

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九月三十日的財務資訊。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有權對其財政及營運政策予以控制的所有實體，一般附帶擁有其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附屬公司由有關控制權轉讓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計算，並由該控制權終止之日起不再綜合計算。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利潤均會撇銷，未變現虧損亦會撇銷，但會考慮為轉讓資產減值之跡象。當有需要時，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會作出更改，以確保符合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

2.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研究、開發及出售自行開發的生物醫藥知識，為客戶提供合約制研究，以及製造及銷售醫療產品及提供相關配套服務。本回顧期已確認的營業額如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醫療產品及提供 相關配套服務	32,567	16,829	69,945	50,162
特許經銷權收益	1,250	882	2,916	2,647
技術轉讓收入	—	—	—	800
	33,817	17,711	72,861	53,609

3. 所得稅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	(1,740)	(600)	700	(600)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由於本公司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有權享有減免後的所得稅15%，附屬公司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為25%。於二零零九年，本公司獲得批准，以二零零八年度作為首個免稅年度，享受「兩免三減半」的稅收優惠。

4.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每股基本利潤，是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收益約人民幣2,789,000元(二零一零年：未經審核收益約人民幣496,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加權平均股數710,000,000股(二零一零年：710,00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每股基本利潤／(虧損)，是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收益約人民幣6,142,000元(二零一零年：未經審核虧損約人民幣1,805,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加權平均股數710,000,000股(二零一零年：710,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或九個月期間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零)。

6. 股東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東應佔				少數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公積金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71,000	211,367	2,829	(149,507)	32,679	168,368
綜合虧損						
本期虧損	—	—	—	(1,805)	(1,911)	(3,716)
總綜合虧損	—	—	—	(1,805)	(1,911)	(3,716)
與股東的交易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127)	—	—	(721)	(848)
全部與股東的交易	—	(127)	—	—	(721)	(848)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u>71,000</u>	<u>211,240</u>	<u>2,829</u>	<u>(151,312)</u>	<u>30,047</u>	<u>163,804</u>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71,000	211,240	2,829	(145,826)	29,462	168,705
綜合收益						
本期收益／(虧損)	—	—	—	6,142	(2,920)	3,222
其他綜合收益						
可出售投資	—	(5)	—	—	(2)	(7)
總綜合收益／(虧損)	—	(5)	—	6,142	(2,922)	3,215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u>71,000</u>	<u>211,235</u>	<u>2,829</u>	<u>(139,684)</u>	<u>26,540</u>	<u>171,920</u>

- (a) 二零一一年一月，本公司與上海張江(集團)有限公司(「張江集團」)訂立收購附屬公司摩根談31.25%股權的股權轉讓協議。交易對價為人民幣848,000元。在獲取了該部分股權後，摩根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張江集團是本公司股東之一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承董事會命
王海波
主席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人士：

王海波先生(執行董事)
蘇勇先生(執行董事)
趙大君先生(執行董事)
方靖女士(非執行董事)
郝洪權先生(非執行董事)
朱克勤先生(非執行董事)
葛劍秋先生(非執行董事)
柯櫻女士(非執行董事)
潘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翁德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上海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九日